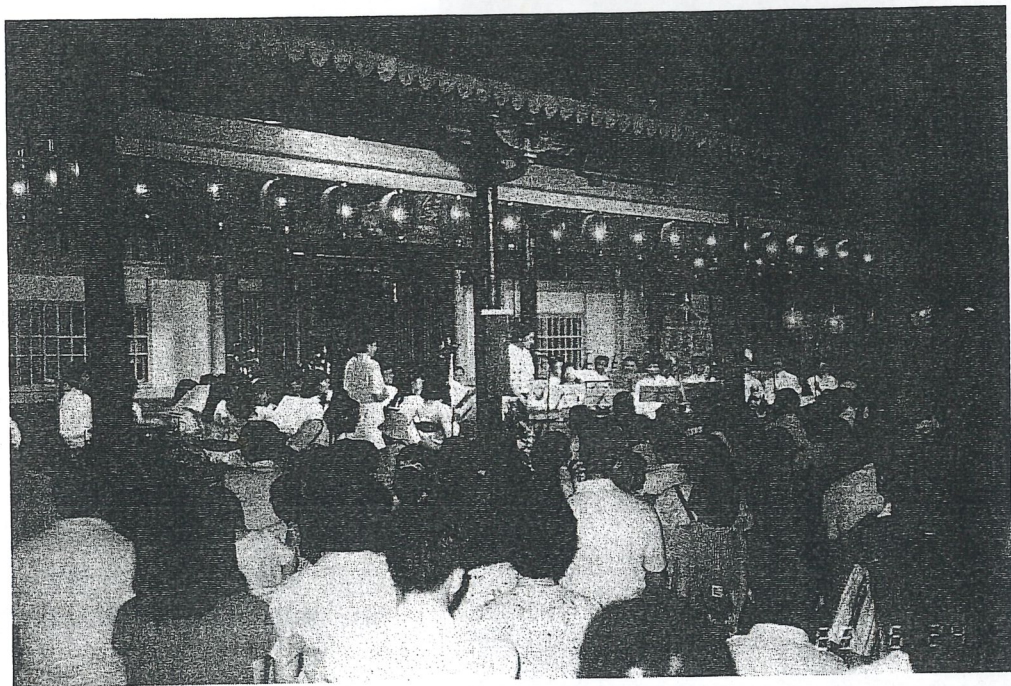


◆本月專題

林維朝故居百年滄桑史

/陳素雲·本刊編輯委員



古厝國樂 / 陳素雲提供

每一棟古厝，都有一個精彩絕倫的故事，它不但儲存了一個家族的記憶，也蘊藏了許多當地豐富的歷史記憶，甚而可以跟台灣歷史接上了軌，填補即將失落或湮滅的地方史。

九二一大地震後，林維朝故居存與廢的家族矛盾「震」出檯面，原本極力主張保存的持有者，在極度困頓連遭孤立無援的困境下，竟轉成內心的衝突與掙扎。歷史建築當然有洋洋灑灑一大串須保存的堂皇理由，然而一思及長期以來，台灣不當的古蹟政策與惡劣的居住環境下，古厝所遭受的不公平對待與百般褻瀆時，屋主竟然寧願玉碎，以宣洩滿腔的憤懣。

存與廢的矛盾煎熬撕扯下，持有者驚覺到歷史場景一旦消失即難以重構，此念一轉，他回過頭來珍視自己的古厝，義無反顧地走上捍衛古厝的坎坷路。

其實古厝維修的困境並非僅是經費問題，而是人的意志在轉寰。保存一棟古厝，也不是抱殘守缺的保守心態，而是代表著一份對台灣熾熱的心尚未熄滅！

匯聚唐山過台灣的遠古記憶

林維朝故居坐落於嘉義縣新港鄉中正路八七、八九號。林維朝的曾祖父林羨於乾隆年間，從祖籍地福建省龍溪縣東山村（今漳州市龍海縣角美鎮東山村劉宅社），渡過凶險的台灣海峽，歷經百般艱辛來到台灣，移住於笨港板頭厝（即今新港板頭村），以農興家。

清嘉慶年間，接二連三的烏水氾濫，笨港及笨港街加速沒落，媽祖廟也被洪水沖毀。林維朝的祖父林老成隨著這波移民潮，向東南三公里地勢較高的麻園寮（即今新港街面）遷移，在現址重建新家園。

祖先無視於險惡的海上波濤，橫渡烏水溝，篳路藍縷開拓古笨港的墾殖史，在林維朝家族代代相傳。林維朝故居大廳的門聯，與落成於昭和二（一九二七）年的林家宗祠之楹聯：「東山衍派源流遠，南笨分支世澤長」皆出自林維朝的手筆。充分顯露出林維朝濃厚的鄉土情懷與強烈的宗族意識；更寄寓著對子孫的殷殷囑咐與無盡的教誨，這也是後來林維朝的曾孫林懷民創作「薪傳」舞碼的活泉源。

當陳達彈奏著月琴，闇啞蒼涼的嗓音響起：「思啊想啊起……／祖先鹹心過台灣／不知台灣生作什款？／思想起……海水絕深反成黑，／在海山浮漂心艱苦。／思想起……」台下屏息無聲，觀眾的心緊緊揪結著。落幕時，許多人激動逾常，熱淚盈眶，因為「薪傳」說的正是漢族移民的一頁血淚史，也是許多台灣人的共同記憶。

民國六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，卡特宣布中美斷交之夜，雲門舞集在嘉義體育館，為六千觀眾首演「薪傳」，雲門特別選在嘉義作為首演的地點，藉以向建立笨港十寨的先民致敬。林懷民以父執輩口耳相傳的先民墾殖傳說，編成令人震撼的舞作「薪傳」，這是他與故鄉甚或原鄉血脈相連的源頭。

林懷民曾經在一次專訪中，談到故鄉新港對他的意義：「新港永遠是我的一個原點，它奠定



·年輕時期的林維朝。這張照片攝於一九〇〇年，為目前新港現存最老的照片。（陳素雲提供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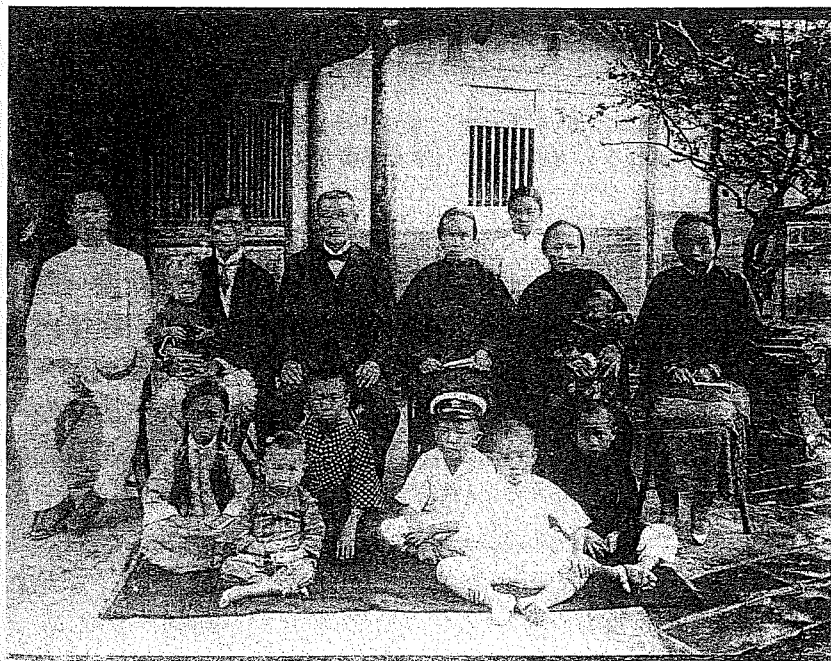
了我今天之所以成為我的樣子。我實際住在新港的日子並不多，但永遠都回去。新港有歷史性的傳統，以媽祖廟為代表，那裡有祖墳，有祖厝，對我而言，這些都具有很抽象的存在意義，「我想，有故鄉的人是幸福的，因為你可以永遠有機會回到一個原點去，新港對我而言，便是這樣的一個『永恆的家』。」（註一）

發人省思的是：失去古厝與祖墳的故鄉，是不是還叫故鄉？荒蕪失憶的鄉土，是不是還能激發出「薪傳」這類震撼人心的創作來？

老照片中的古厝原貌

林維朝故居在嘉慶年間規模初具，然由於林維朝父祖兩代單傳，故初建時的宅屋格局並不大。直至光緒十三（一八八七）年他考中秀才之後，經過幾度改建、擴建與整建，才有了目前的風貌。在其前半生的自傳《勞生略歷》手稿中，光緒十七（一八九一）年的記事裡，曾浮光掠影地提了一筆古宅擴建之事：「舊家屋原有前進三間，夾兩邊護厝四間，頗嫌狹窄，夏間，興工建築後進瓦屋三間，計費金三百餘元。」（註二）這是林維朝故居形諸文字的頭一遭，然由於缺乏圖像，很難加以比對，故居的初始影像仍是模糊的。

林維朝故居最早的一張相片約攝於一九一〇年前後。在這張家族合照中，倚在林維朝繼室何氏浮身旁的小女孩林寶釵（林維朝之女），當時年齡約四、五歲，林寶釵生於明治三十八（一九〇五）年，由此推測拍攝的年代大約為一九〇九或一九一〇年左右。背景中的格局與目前相似，而正廳前的軒亭僅為單間，與現在氣勢恢宏的格局炯然兩異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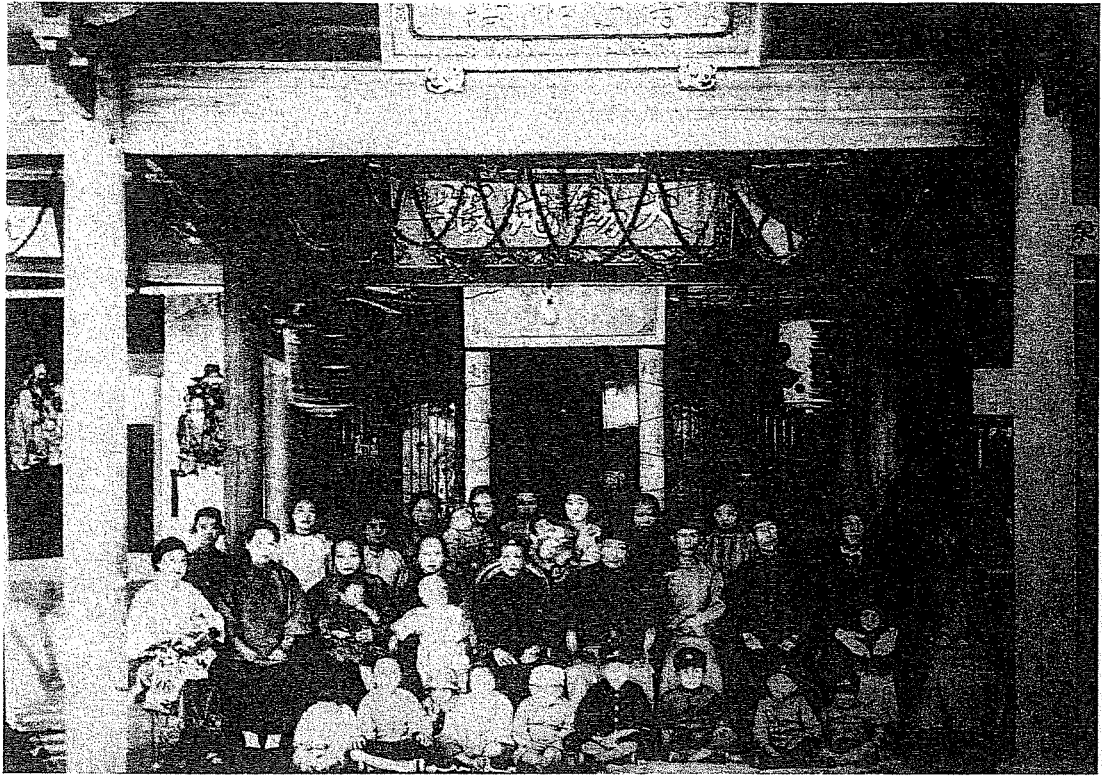
·林維朝的家族合照，攝於一九二五年。後排中坐者為林維朝夫婦，左一為次子林開泰，左二為長子林蘭芽，第二排戴帽子的孩童為孫子林金生（林懷民之父）。（陳素雲提供）

另一張拍攝於大正十四（一九二五）年的照片，背景較為開闊，正身至少為五開間，而軒亭仍為單間，兩旁各植一株類似九芎或石榴的庭樹。到了昭和三年（一九二八）年，林維朝六十一大壽的一張家族大合照，已見正廳前的軒亭擴大為三間，顯得氣派非凡；八根福州杉及橫梁均為木頭原色，顯得相當古樸。正屋的木結構並未改變，而門窗則作了大幅修正，窗戶改開得很大，木窗櫺改為細鐵條（日據末期又改回木窗櫺）；原本窗戶上頭密閉的竹編石灰壁，改為木製可開闔的氣窗，以增加古宅的採光與空氣的流通。

由此可見林維朝故居的擴建與整建，應是大正十四（一九二五）年到昭和三年（一九二八）年之間。擴建的原因應是為了祝賀林維朝六十一大壽而擘畫的。至於軒亭為何比正廳還高聳呢？這是許多人的疑惑，連林家子孫也答不上來。專訪民國七年出生的油漆師陳綿豐老先生，提及三十年前他為古厝油漆，曾聽林光烈（林維朝長孫，民國三年出生，已歿）談起，

林維朝原本要建格局宏偉的大瓦厝，建築林料都買好了，想不到投資銀行失敗，只好把建材賣給大林的江文蔚蓋大厝。後來建涼亭，就是按照原先設計的格局蓋的，所以涼亭才會高於正廳。（註三）新港耆老李安邦則說，古厝前的北門樓及圍牆是他剛上新港公學校一年級時，親眼目睹正在施工（按：李安邦生於民國3年，虛歲9歲入學），以此推算門樓可能是民國十一年所建。（註四）由此推測，北門樓的興築應早於軒亭的擴建。

如此說來，林維朝最初想蓋格局宏偉的大瓦厝之時間約在大正二年（即民國二年）。林維朝原本經營數處糖廊與九龍酒廠，經濟



攝於一九二八年林維朝六秩晉一大壽，廳堂前的軒亭已擴建為三間起的高聳宏偉建築。
(陳素雲提供)

實力蒸蒸日上，他在實業上的才能漸受肯定，明治四十四（一九一一）年三月，被推薦為嘉義銀行副頭取（即今副理事長）。而他也在明治四十五（一九一二）年四月辭去新港區長的職務，專心往實業方面發展。

林維朝當選為副頭取時，正值嘉義銀行（即今之第一銀行）風雨飄搖面臨危機之時。到了大正二年（即民國二年），嘉義銀行業務挫折，雖屢次召集無限責任股東商議，謀求補救之道，但已病入膏肓，無法挽救，不得不於八月八日對外停止營業；當時官廳欲謀救濟，勸誘無限責任社員提供財產，以便融通資金，再行開業。當時社員誤解者多，咸躊躇不前，林維朝與理事徐杰夫（亦為前清秀才，嘉義市人）率先提供財產，並極力勸導各社員；又幾次北上，向財政局長陳情，並懇請台銀頭取（即今理事長）援助整理，經兩月之久，始告成功。（註五）

在整頓嘉義銀行時，林維朝殫精竭慮，力挽狂瀾，居功厥偉，因此在大正三年（即民國三年）理事會改選時，由副頭取昇任為頭取。而嘉義銀行也在其慎重的擘畫經營下，逐漸有了轉機，翌年三月，更在台南設立支店一所。（註

六）

由於林維朝傾家挽救嘉義銀行，失血過多，再加上他經營的糖廊與酒廠，也因日據時期糖、酒公賣政策，以致經濟實力減退，擴建大瓦厝的計劃就此延宕下來，直到為了慶祝六十一大壽，才動工擴建軒亭為三間起高聳氣派的格局。

為了慶祝林維朝六十一大壽，林家在屋前的馬路上，連續演了三天的「大戲」，擺了三天的壽宴，供前來道賀的人潮食用。軒亭上所掛的兩幅匾額「天錫純嘏」、「壽考維祺」，即是一九二八年他大壽時朋友所贈，至今依然高掛在林維朝故居的軒亭上。他的六秩晉一大壽雖然辦得風光無比，然而事實上經濟已大不如前，由古厝的古樸質實，缺乏像新港大潭村林通喜古宅雕龍畫棟與華麗彩繪，由此可見一斑。

林維朝故居鼎盛時期的恢宏氣象

林維朝故居占地約七百坪，分由兩個門樓進出。南門樓門額上有林維朝親手所題的「西河衍派」，字跡靈秀俊逸，門扉則題著與奉天宮邊門相同的字句：「物華天寶，人傑地靈」。踏進南門樓，則見一單間小屋，是作為傳達室使用，門房為一老者，故林家稱之為「老人間」，有客人來訪須先在此通報。踏進門樓，紅磚小徑旁蘭桂滿庭，菊花尤多。正屋三間，右護龍二間。正屋廳堂前懸掛著林維朝所題的「怡園」匾額。怡園清雅幽靜，花木扶疏，是林維朝與文友們吟詩屬對的世外小桃源。

明治三十九（一九〇六）年，嘉南平原大地震，新港唯一傳承漢學的登雲書院也夷為平地，為了延續漢文化，林維朝在古厝怡園開館授徒，因此這兒的大廳也叫「學仔廳」。大正十一（1922）年，為了搶救日漸衰頹的漢學，林維朝在新港成立「穀音吟社」，參加者有新港、溪口、大埤等地人士十數名。當時文士濟濟一堂，在怡園前的花園合照，留下了彌足珍貴的鏡頭。怡園亦是詩人雅士聚會吟詩品文的重要據點。

另一座北門樓位於古厝前綿亙約五十公尺紅



·怡園蘭桂滿庭，菊花尤多，是林維朝與文友吟詩屬對的世外小桃源。（陳素雲提供）

磚圍牆的中央點。比南門樓面積較寬廣，作工也更軒昂堂皇。門額上題著「紫薇拱照」，取其方位正對東方之意。門扉上題著「孝弟承先德，詩書啓後昆」。門樓的大門雖設而常關，縱然開啓也無法一覽無餘，視線被內側的門屏所擋住。兩扇門屏的設計是為了住屋的隱密性，因為院子裡住了許多女眷。

一踏入門樓，一排蒼鬱的松柏即形成了壯觀而又維護隱私性的視覺效果。長形石條與圓形

石頭砌成的園林頗為古樸，兩畦的園圍花團錦簇，充分洋溢著閩南式建築的園庭之美。乍抬頭，「蘭桂一庭堪自樂，詩書滿架未為貧」，「門牆多古意，家世重儒風」，「立德齊今古，藏書教子孫」等門聯赫然入目。七開間的正屋及兩側各三間的護龍，室室均有對聯，充分顯出屋主的學養與對子孫的諄諄教誨，以及詩書傳家、道德立身的儒者風範。



一九〇六年，嘉義大地震，登雲書院夷為平地，林維朝在古厝怡園開辦私塾，延續漢學命脈。一九二二年，並成立穀音吟社，參加者有新港、溪口、大埤等地人士十數名。圖為穀音吟社成員合影於古厝怡園。（蔡玉村提供）

歷經百年前兩場大「震」撼

新港在明治三十七（1904）年十一月六日及明治三十九（1906）年三月十七日（農曆二月廿三日）黎明兩次大地震，受創相當嚴重。尤其後者芮氏規模 7.1 級的梅山大地震，比前次芮氏規模 6.1 級的斗六大地震更強猛，損失更是慘重。半數以上的房屋均倒塌，剎那間，家破人



一九〇六年嘉義地區發生芮氏規模 7.1 級的大地震，新港災情慘重，新港奉天宮前殿倒塌。（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提供）

亡！至今許多新港耆老均能琅琅上口先民們口耳相傳留下的一首歌謠：「二月廿三大地震，攏總壓死數百人，街民相招要散港，宮尾大人擋不通。」（註七）接踵而來的兩次大劫難，幾乎使新港陷入「散庄」的命運。（詳見陳素雲：〈看新港百年「震撼」〉，《對話新港》）

這兩場驚心動魄的大地震，顯然未對林維朝故居造成極大的挫傷，由地震後登雲書院倒塌，林維朝提供住屋怡園作為講習漢學的場所；以及一九一〇年前後拍攝以正廳為背景的照片看來，似乎傷害並不那麼嚴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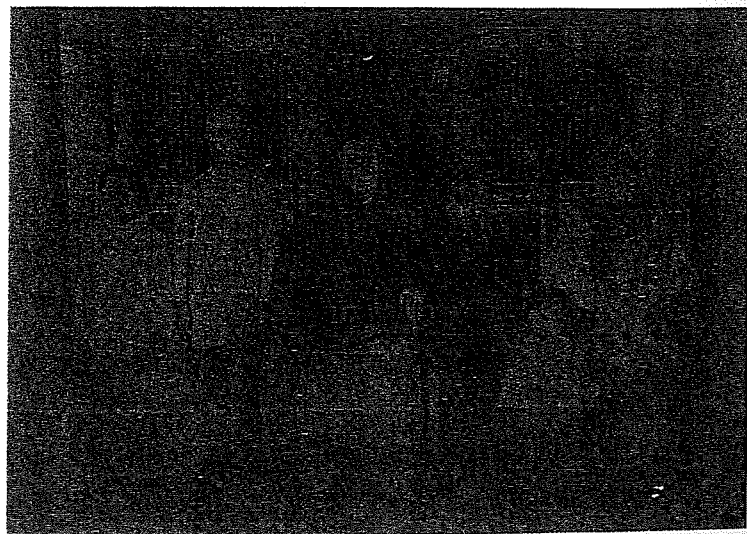
離古厝正南方百來公尺的新港支廳（相當於今之鄉公所，現址已改建為新港警察分駐所），當時是日本式木造二層樓建築，歷經兩次震災，也僅有牆壁龜裂及屋瓦掉落，門前二根磚造門柱震裂等小損害而已。（註八）無獨有偶的，古厝與新港支廳間的晉成號（今林玉

錡、林武雄、林萬居三戶住所），因新建且又堅固，故得以倖存。奉天宮重建時，此商號作為媽祖暫祀及唐山師傅寄住之所。（註九）

嘉慶十六（一八一—）年所建的奉天宮，經明治三十七（一九〇四）年十一月六日大地震，已略微受損；不久，又於明治三十九（一九〇六）年大地震，奉天宮前殿倒塌，當時震災可說是天搖地動，連嘉義孔子廟也遭震毀。林維朝為了維護新港人的信仰中心不致傾圮，首先捐款並向日本總督府提出申請許可募集寄附金，親自草擬「重建奉天宮寄附金募集疏」，呼籲重新修復奉天宮。在明治四十（一九〇七）年，由林溪和監工，開始重修宮宇，前後歷時十年，直到一九一七年（大正六年，即民國六年），奉天宮才重修完成，嶄新廟貌更勝從前，雕龍畫棟，錯采鏤金。

而明治三十九（一九〇六）年，地震為災，北港朝天宮也破裂傾斜，北港街庄長蔡然標首創募資改築，遂有今日金碧輝煌之規模。

（註十）相較於二級古蹟北港朝天宮與新港水仙宮，以及三級古蹟新港奉天宮與大興宮，在震災後均經過大幅度改建，林維朝故居的安然度過百年前兩場驚心動魄的大「震」撼，而且規模格局仍沿舊貌，至今依然屹立不倒，則顯得更加難能可貴。



攝於大地震後不久約一九一〇年，是現存最早的林維朝故居照片，軒亭仍為單間。（陳素雲提供）

古厝滄桑

一、古厝形貌的變遷

基於樹大分枝的原則，林維朝在後街（大興街）為次子林開泰（林金生之父，林懷民祖父）購置一棟老宅，保留前庭一部分建築作為診所，中庭則建為宅第。林開泰古宅主體結構完成於昭和七（一九三二）年，林開泰一家人於昭和八（一九三三）年遷入。（詳見陳素雲：〈林開泰古宅〉，《新港文教基金會會訊》2000年4月）

林維朝故居則由長子林蘭芽（光復前擔任新港庄長計十四年；光復後擔任第一屆嘉南水利會會長，並連續擔任會長十四年）繼承。民國三十六年，二二八事件發生，林蘭芽的次子林光前，當時任教於嘉義農業職業學校（即嘉義技術學院，與嘉義師院合併為嘉義大學），在亂事稍平後回學校，三月廿一日晚上七點，林光前在學校宿舍被兩名憲兵帶走，從此音訊全無。林家有很長的一段時日均籠罩著愁雲慘霧。民國四十年左右，林光前的遺孀梁榮灼將分得的部分產業賣給隔壁碾米廠張金輝，帶著一子二女離開新港這傷心地，不久，即移居美國很少回來。林維朝故居因部分產權轉移，僅餘目前的五百坪。

另一方面，林蘭芽的長孫林俊德已屆婚齡，民國六十年前後，林蘭芽的長子林光烈（曾擔任七屆新港鄉農會總幹事，亦曾擔任嘉義縣議員），為了兒子的婚事，請來油漆師陳綿豐大事粉刷，將柱子以古法豬血灰補土，並將原木本色漆成赭紅色。已斑駁模糊的對聯，小心描摹勾勒，再慢工出細活貼上金箔。經過這番粉飾之後，林維朝故居一改原先素樸典雅的面貌，變得煥然一新而顯出堂皇富麗的神采。

林維朝故居外貌較大的變遷始於民國七十二（一九八三）年。林蘭芽第三子林光閻一房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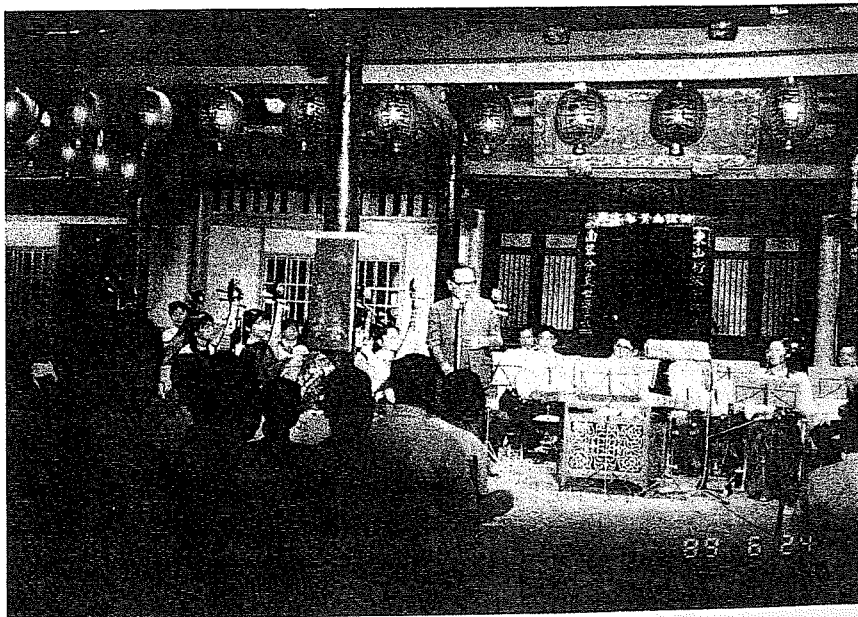
由於南鄰改建樓房，導致怡園房舍部分地基下陷；再加上兩個孫子相繼出世，住屋不敷使用。幾經考慮，保存怡園正屋的「學仔廳」，僅拆掉兩間護龍；並以人工代替機械的施工模式，以保存南面圍牆及南門樓，建起二間連棟的三層洋樓。

二、馬路拓寬的摧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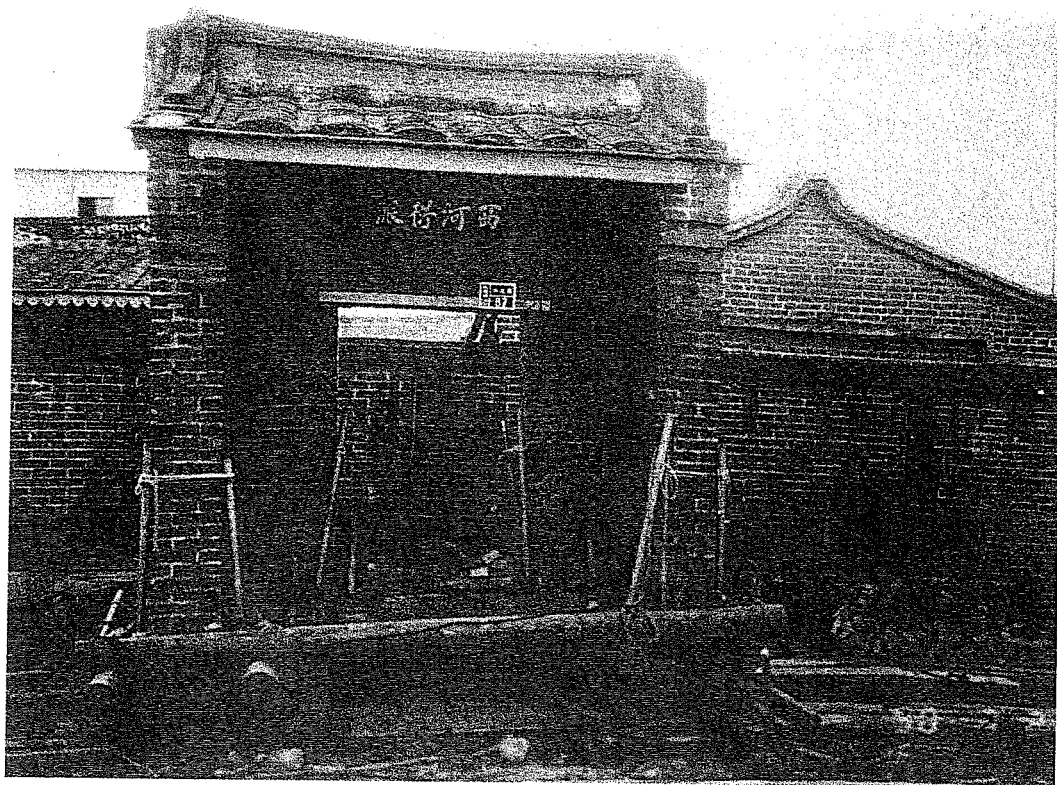
帶來最急劇變革的是民國七十九年的馬路拓寬工程，林維朝故居前的中正路是新港主要道路，原本為八米寬，足供兩輛車錯車而有餘，然為了日愈增加的車流量，拓寬為十五米。林維朝故居有四米寬被畫入道路預定地，也就是說在穿腸破肚之後，綿亙五十公尺的紅磚圍牆及兩座古色古香的門樓將被摧殘，一整排松柏的園林之美將毀於一旦。為了保存古厝舊觀，林家決定將圍牆及門樓往內遷移四公尺。

為了對搬遷前的古厝作最後的一瞥，甫成立不久的新港文教基金會邀請新港奉天宮、新港國中及新港鄉各界協辦，在民國七十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晚上七時三十分，在林維朝故居舉辦一場「古厝國樂在新港」。

應邀演奏的國樂社團有華聲國樂團、新港鳳



·前交通部長、內政部長林金生特別兼程趕回新港，在致詞時，充滿感情地說，他是在這棟古厝出生的。（陳素雲提供）



·南門樓斷肢殘臂，五花大綁，緩緩離開怡園，漂泊的古蹟，令人心碎！（陳素雲提供）

儀社、嘉義師院國樂團。其中的新港鳳儀社與林維朝的淵源甚深，林維朝對音樂頗為嗜好（由他的手稿中猶留存有自己編寫的樂譜可知）。鳳儀社的前身是清道光十五（一八三五）年，為登雲書院舉行春秋二季祭孔的樂局，林維朝在光緒十一（一八八五）年重新創辦為「鳳儀社」，社名取自尚書益稷篇「簫韶九成，鳳凰來儀」之意。如今這個新港擁有百年歷史的國樂團，仍琴韻悠揚，笙歌不斷。每逢農曆春節，鳳儀社的老社員均會齊聚一堂，在林維朝故居的軒亭演奏，緬懷林維朝的德澤。

這場國樂演奏會包括老中青三代，有懷念昔日時光的鳳儀社老社員，及華聲國樂團專業的演出，以及年輕新秀的嘉師國樂團的精湛表演，贏得了鄉親們的喝采。許多老一輩的觀眾是來反芻童年時的記憶；許多青年一代以充滿欣羨訝異的眼眸，凝視這久聞而未能謀面的大瓦厝。許多林家的後代也紛紛回來共襄盛舉，從故居分枝出去，曾擔任交通部長、內政部長的林金生，剛從日本搭機返台，隨即兼程趕來參加，在致詞時，他充滿感情地指出他是在這兒出生的。當天晚上，軒亭掛滿了新港文教基金會特別為此次演出訂製的幾百盞紅燈籠，大紅燈籠高高掛，涼風習習地吹拂，聽著優美的

樂音，耳邊不時響起鳥鳴蟬嘶，那一夜鄉情濃濃，至今仍有許多鄉親不能忘情「古厝那一夜」。

然而絢麗的光芒是如此短暫，美麗的樂音之後，旋即展開對古厝的百年老樹進行一場殺戮。斬！斬！斬！殺！殺！殺！百年濃密蒼鬱的松柏被砍殺！僅餘三棵不礙路的老樹侷促逼側地擠在北門樓兩側（這三棵樹不久也枯萎而死）。在完成對老樹的處理後，將大部分圍牆及北門樓往內挪移了四公尺，原本花木扶疏、松柏長青的園林嚴重內傷。

民國七十九年，新港鄉公所開始執行中正路拓寬工程。南邊的另一座門樓，由於已起造一棟西式三樓洋房，使得這座題有「西河衍派」門額的紅瓦紅磚門樓，面臨後退無地的窘境。

為了留下這座門樓，真是大費周章。林家僱工先拆毀古厝北側約十公尺長的紅磚圍牆，再請專業搬遷人員，以枕木等工具架在大門地基下，以繩索拉遷約卅公尺，再將門樓遷移到北側圍牆內。眼見著門樓被斷肢截臂，五花大綁，緩緩地離開，面對飄泊的古蹟，林維朝的曾孫媳婦陳素雲說這是一種心碎的感覺，那時她的心情也只有「滴血」才能形容於萬一。

狂濤巨浪下的最後堅持

一、馬路拓寬後的難題與無奈

馬路拓寬了，原以為該有較寬敞的通道與順暢的交通，但不料這卻是一場夢魘的開端：圍牆外頓時成了停車場，橫七豎八的停車亂象令人嘆為觀止，有逆向停車的，有直向、橫向停車的，有並排停車的，有的乾脆將門樓視為理想的車庫，將車頭開進門樓內，以蔽風日，幾經震動及碰觸，一座門樓的橫樑已呈傾斜下墜，只得趕緊僱工修護，所費不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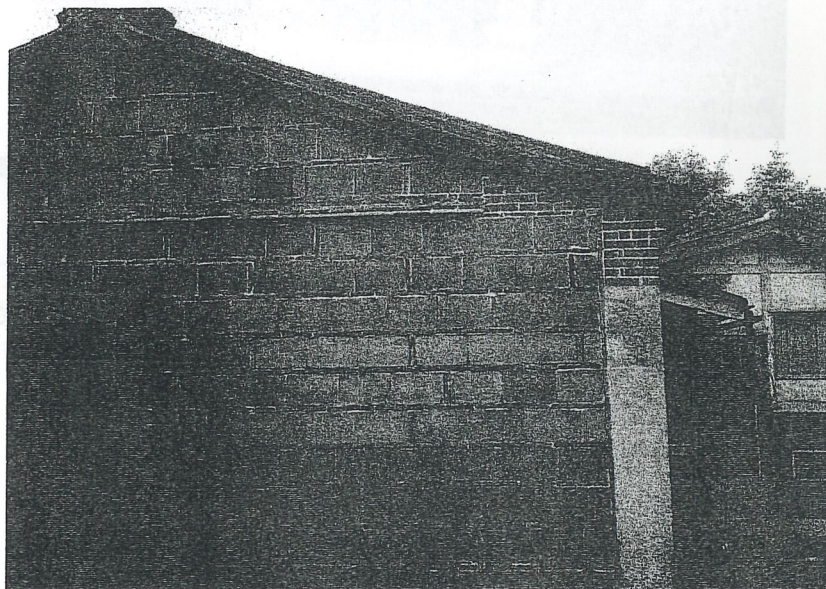
另一方面，攤販也來插上一腳，賣涼水的、擺地攤的……，若不勸阻，不久，圍牆外將淪為攤販集散地。但挺身制止時，卻往往遭逢一些不愉快的對峙。

除了攤販與停車問題，林家古厝在馬路拓寬後也飽嘗垃圾之苦，古厝門樓旁原本放置兩輛垃圾子車，因附近垃圾子車擺置地點嚴重不均（附近商家及攤販半夜偷推到古厝前，最高記錄達七個），所以自奉天宮以西至中正路的東西向道路，包括大興路、宮後街、中正路一百一十四、一百廿四巷居民，以及綿延數百公尺的中正路商家民宅與小吃攤，幾乎都將垃圾拿到古厝前。

做了幾年並非出於自願的清馬路「義工」後，林家媳婦陳素雲終於忍無可忍，決定不惜觸犯眾怒，也不願再讓古厝蒙羞。她向村長及清潔隊發出最後通牒，要他們將垃圾子車移走，一個也不許放。清潔隊長及村長均搖頭表示無法接受，因為如此一來，附近幾條道路將面臨垃圾無處可倒的困境。陳素雲轉而向媒體投訴，指控臭氣沖天的垃圾子車，褻瀆了歷史建築林維朝故居。此事經媒體大篇幅報導，清潔隊終於將垃圾子車移走了（按：不久後新港鄉在街面四村不再設子車，改採垃圾不落地政策），然

而少數民眾仍習慣到此丟垃圾，她咬緊牙關隨在後頭清掃，一個月後，垃圾才終於絕跡。

古厝前的中正路，在馬路拓寬後成了小吃街，川流不息的食客，帶來大量的垃圾與停車問題，隨處可見腥紅的檳榔汁，深夜仍清晰可聞的嘈雜聲，記憶中小鄉鎮古樸的風貌，正一點一滴地流失。坐擁古蹟，是多麼令人豔羨的難得際遇，然而面對殘缺的古厝，卻常令人覺得一股「鄉愁」揮之不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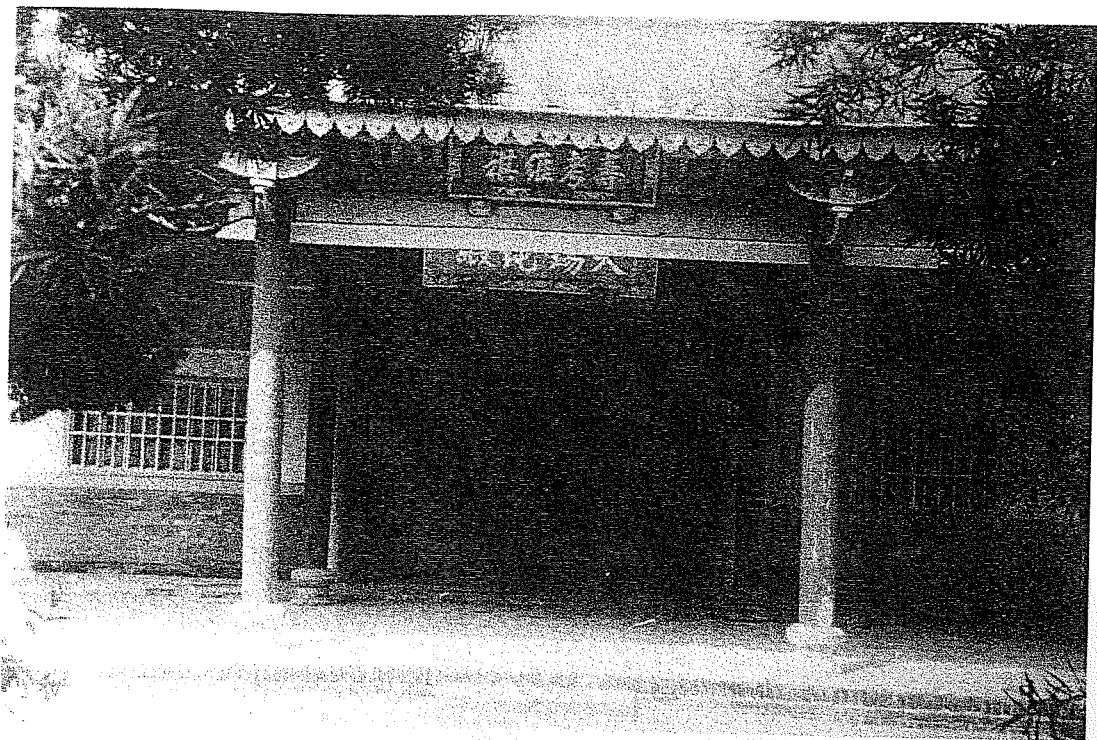


古意盎然的磚砌斗子牆是清朝遺物，然因屋脊開裂，可能整片牆崩塌摧毀。古厝的美麗與哀愁，令人心顛與不捨。（陳素雲提供）

所有對理想與美麗的堅持，其實並不崇高，也不神聖，只是充斥著屈辱與心痛的感覺。進香團走過，灑了一路的金紙與鞭炮屑；缺乏公德心的停車客停過，丟了一地的垃圾；附近鄰居在古厝前的馬路辦喜、喪事，宴客後留下了狼藉的菜渣與掃不掉的油湯。掃！掃！掃！在如織的車陣中小心閃躲，掃那綿亙五十公尺的長馬路，甚至須沖洗馬路，才得以避免蚊蠅孳生。每逢颱風颳過、冰雹打過、地震搖過，就得做屋瓦翻修；還有那永遠也拔不完的紅磚縫隙的雜草……似乎居住古厝不再是榮耀，而只是一種負擔。

二、九二一與一〇二二大地震的重創

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清晨一點四十七



古厝未經破壞前的典麗優雅，至今仍令人纏綿眷戀，再一次的凝眸，已成了永遠的鄉愁。
(陳素雲提供)

分，芮氏規模 7.3 級的地震發生了。古厝綿互相連的屋瓦，經此撼動擠壓後，受傷匪淺；最嚴重的是軒亭的八根柱子全部傾斜，很明顯可看出向南稍偏東傾斜；樑柱的榫頭幾乎都鬆脫了，有些甚至貫插規帶而穿過屋瓦。院子後面的圍牆也倒了一半。

一個月後又發生了芮氏規模 6.4 級的嘉義大地震，散落一地的瓦礫，軒亭的柱子傾斜得更厲害，而且是不同角度的歪扭傾斜；屋頂的正脊也呈現斷裂現象。

古厝的其他持有人都很冷漠，覺得古厝再也沒有辦法救了，就是勉強搶救了又怎麼樣呢？萬一強震再來又將怎麼辦？況且他們也不會回來新港住了，犯不著白花錢！有些則認為古厝大而不當，應當趁此機會建起大樓，店舖出租將是一筆大利潤。

接二連三的餘震不絕，大雨不斷澆灌，又經艷陽曝炙，樑柱腐朽日趨嚴重，只要再有強震，恐怕將傾圮倒塌。陳素雲心焦如焚地與其他持有人連繫，然而除了失望之外還是失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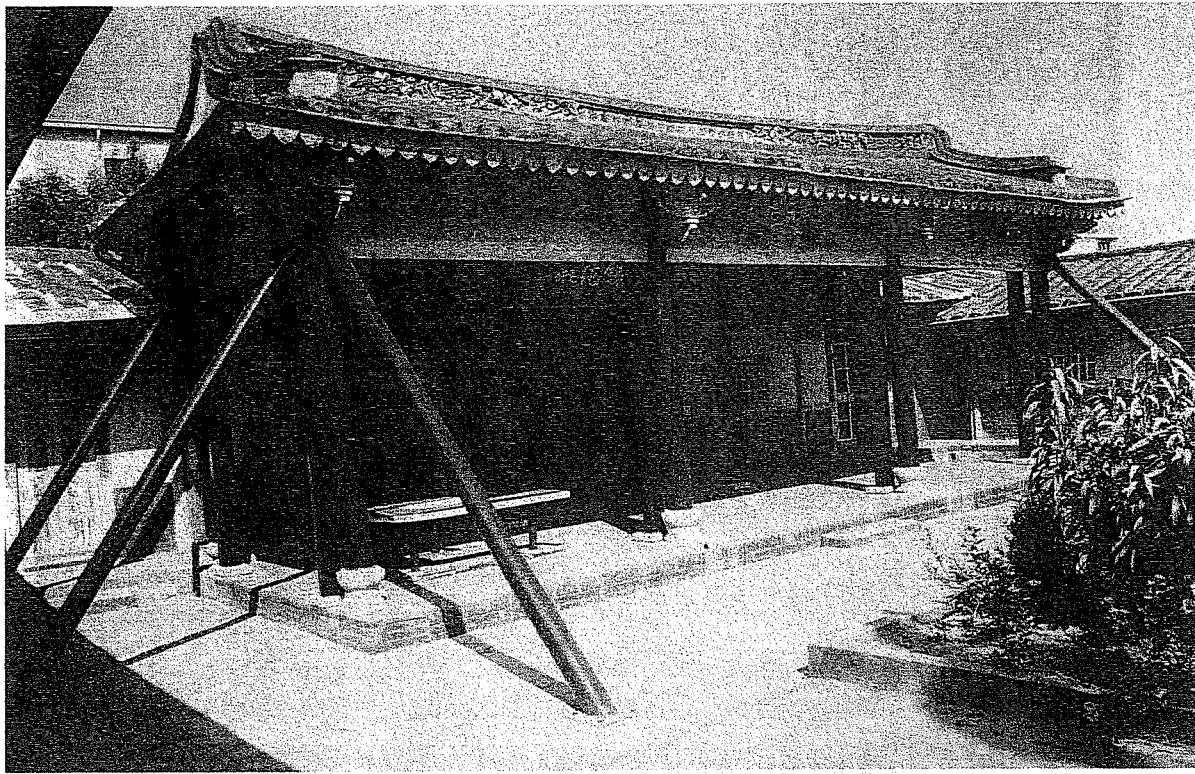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義無反顧走上維修古厝的坎坷路

既然保存古厝的道路如此艱難，陳素雲幾度思量，乾脆放棄算了，如果不須呵護這棟古厝，

如果人可以沒有記憶，將會活得多悠游自在。幾度也想狠心任其傾圮，然而每逢颶風下雨，心情亦隨澆淋的雨水慘淡低沉，宛如刀割般的錐心之痛，久久無法釋懷。因此，她決定要不顧一切來捍衛這棟古厝。

既然不捨，就為它奮鬥吧！暑假中她參加樂山文教基金會主辦的「九二一震後歷史建築重建與社區營造工作營」，親自走訪災區，並參與現場研討以汲取烏日順德堂、平埔族牛眠里潘宅、日月潭邵族、眉溪四庄平埔族聚落群，以及鹿港元昌行及鹿港民俗文物館的修護經驗。訝異於震災對大地的重創已達伊于胡底的程度，也為許多有心人修護大地創傷的毅力與勇氣所感動。她覺得一股不再退卻的勇氣澎湃而生。

在由災後重建委員會黃榮村執行長，及文建會中部辦公室洪孟啓副主任等人主持的綜合討論暨結業式上，她起來發言，大聲疾呼：「古厝是歷史記憶的寶庫，如果任其一個個消失，將是台灣社會的莫大遺憾。當前金錢掛帥的工商業社會，還痴心妄想保留一份歷史記憶體，無疑是不識潮流，螳臂擋車。尤其在九二一地震之後，許多歷史建物擁有者，處境不啻如八掌溪



九二一滿周年，林維朝故居終於可以救危扶傾，再度軒昂屹立。(陳素雲提供)

激流中即將滅頂的待援者，請及時伸出援手。」會後，她得到許多文史工作者的鼓勵與打氣。當下她覺得自己即將出征，義無反顧。而在古宅沒有產權的林蘭芽四女林瓊玖亦一再叮嚀，囑咐她無論如何要修護古厝，不能眼睜睜看它倒。

延宕了幾乎整整一年，在九二一即將周年的前夕，承蒙鹿港李奕興介紹修護元昌行的匠師

邱永春先生，竟意外地發現邱先生是新港中洋村人，真是踏破鐵鞋無覓處，想不到找匠師找到鹿港，卻驚覺竟是故鄉人，那份驚喜自不在話下。並在雲林科技大學空間設計系系主任邱上嘉教授的指導擘畫下，開始動手修護林維朝故居。古厝得以重修，將是地方史研究上的一大幸事，因為它承載了太多新港人百年來的歷史記憶。

〈註釋〉

註一：林瑞昌，〈跳出童話的紅舞鞋：雲門舞集傳奇人物——林懷民專訪〉，《終身學習》第23期，二〇〇〇年二月，頁三八

註二：林維朝，《勞生略歷》（手稿本，未出版），光緒十七年之紀事。

註三：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二日專訪新港耆老陳綿豐先生之談話紀錄

註四：一九九〇年八月廿二日專訪新港耆老李安邦先生之談話紀錄

註五：徐杰夫，〈壽序〉，林維朝編，《壽詩文集附並蒂菊詩》（手稿本，未出版）

註六：第一銀行慶祝創立七十週年籌備委員會編，《第一銀行七十年》，第一銀行出版，一九七〇年，頁二三～二五

註七：新港耆老鄭朗雲先生所採集的本地歌謠。見其所著的《新港故鄉史》（手稿本，未出版）。而歌謠中的宮尾大人是日人宮尾郡太郎，他在明治三十（1897）年渡台，六月五日履任，擔任新南港（即今新港）警察分署巡查。

註八：鄭世楠等著，《台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》，中華民國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暨中央研究院地球科學研究所出版，一九九九年，頁一五、一六、五〇

註九：二〇〇一年九月廿六日專訪新港耆老林玉鏡先生之談話紀錄

註十：林維朝，〈蔡瑞芳先生墓表〉，《文稿》（手稿本，未出版）